

提防中藥中毒

衛生署於近日接獲由醫院管理局（醫管局）呈報一宗有關烏頭類生物鹼中毒的確診個案。病人可能誤將存放在家中的附子當作其他材料煮湯，病人喝湯後出現四肢和舌頭麻痺、嘔吐和腹瀉等徵狀，並入住公立醫院接受治療，隨後已經出院。醫管局的化驗結果顯示，病人的尿液樣本和湯渣均含有烏頭類生物鹼。病人存放在家中的附子是未經中醫師處方自行購買的。本署認為是次中毒個案懷疑與不適當使用附子有關。

生附子和製附子分別屬於《中醫藥條例》（第 549 章）附表 1 和 2 的中藥材，含有烏頭類生物鹼。生附子一般應作外用，不宜內服。如不適當地使用，烏頭類生物鹼可引致口部 及四肢麻痺、頭暈、噁心、嘔吐、腹瀉、脈搏微弱、呼吸困難等，嚴重者可導致死亡。

衛生署提醒市民不應妄自處方中藥。此外，從持牌的中藥材零售商購買藥材可保證藥材來自可信譽的供應商。市民如有不適，應先向中醫師求診才服用中藥。如在服藥後感到不適，應盡快求醫。

市民可瀏覽衛生署中醫藥事務部網頁 (http://cmd.gov.hk/html/b5/health_info/pamphlet.html)，參閱更多有關安全使用中藥資訊。

衛生署中醫藥事務部
2017 年 11 月 8 日